

# 高雄醫學大學 教務處 通知

承辦人：李秀玉  
E-mail：m735016@kmu.edu.tw  
電話：07-3121101 轉 2422  
傳真：07- 3215842

受文者：各學院、系、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25 日  
發文字號：(110)高醫教通字第 107 號  
速別：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兼任教師授課時數申請日程表

主旨：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兼任教師授課時數申請日程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 107 年 3 月 15 日兼任教師協調會會議決議，兼任教師鐘點時數申請自 107 學年度起分為上、下學期兩次申請。
2. 兼任教師授課時數申請日程表如附件一。
3. 110 學年度各學院核准後之總預算，若有新增時數，由各學院經費自行負擔，並請各學院配合經費，逕行管控授課時數。
4. 各系、所欲變更兼任教師授課，請填寫「兼任教師更換申請表」。

教務處

# 附件一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兼任教師授課時數申請日程表

日期	工作要項	注意事項
110/6/3~16	110 學年度(上學期)兼任教師授課時數上網申請： <a href="#">資訊系統首頁</a> >> <a href="#">T.教職員資訊系統</a> >> <a href="#">T.C.兼任教師資訊系統</a> >> <a href="#">T.C.0.05 兼任教師授課時數申請</a> (系統將於 6/28 關閉，請提早作業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院內職員於日間兼職本校教師者，不可申請鐘點費，所以不需提出時數申請，但若需要聘函且授課時數滿 18 小時，請各院在簽呈中特別列出。</li> <li>● 合班上課時以申請一班為原則。</li> </ul>
110/6/17~28	各學系、所彙整審查「110-1 兼任教師授課時數表」	請附上所屬系、所之「110-1 兼任教師授課時數總表」(系統下載);並核對欲申請時數正確無誤。
110/7/1~15	各學院彙整並審查「兼任教師授課時數表」，請於 7 月 19 日前送至教務處註冊課務組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請以簽呈方式提出。</li> <li>● 因配合本校樽節開支，兼任教師盡可能聘請南部專家學者。</li> </ul>
110/09/01 至 111/01/13	上學期鐘點費申請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時數申請業經校長核准後才可申請鐘點費。</li> <li>● 各系、所需逐月印出印領清冊。</li> <li>● 相關鐘點費申請事宜請查詢<a href="#">會計室網站</a>及參閱<a href="#">本校兼任教師鐘點費支領要點</a>。</li> </ul>